



學友社

2011-2013 年度常務委員會委員選舉規則

甲、前言

本社常務委員會委員，每兩年改選一次。常務委員會須按社章及社員大會決議制定／推行全社各項工作計劃，並處理日常社務。凡永久社員及基本社員均可參加選舉，並在社員大會中，由永久社員／基本社員以一人一票之方式選出五位至七位候選人組成常務委員會。

常務委員會選舉委員會約於9月份成立，由監委會代表、各區部副總幹事或區部代表組成，負責統籌常務委員會委員之選舉工作。

乙、選舉規則

1. 參選人必須為永久社員或合格基本社員。
2. 參選人必須獲得兩位提名人及十位和議人簽署〔每位永久/基本社員只可提名或和議最多七人〕，在指定提名期內，填妥表格並遞交予選舉委員會。
3. 候選人的宣傳及諮詢會依照選舉委員會所規定的方式作競選宣傳。各候選人在選舉當天，不可舉行非經大會安排的公開宣傳活動。
4. 在只有七位或以下候選人情況下，獲票數最多及獲票數不少於投票人數一半之五至七位候選人，將當選為新一屆常務委員會委員。而在多於七位候選人情況下，則獲票數最多之七位候選人，將當選為新一屆常務委員會委員。
5. 如候選名單超過八位候選人，而第七個當選名額有兩位或以上候選人獲相同票數，則相關之候選人將進行第二輪投票。投票人需選其中一名或投棄權票。
6. 若第二輪投票再相同，選舉委員會主持會邀請社的代表(如：社長)以抽籤方式決定選舉結果。
7. 永久/基本社員在社員大會上作不記名投票，在候選名單中選出不多於七位候選人。未能出席社員大會之永久/基本社員，則可透過「授權書」委託代表作投票，並必須於指定日期傳真或郵寄回總社。
8. 點票由社員大會即場抽籤選出的一至兩位永久/基本社員監票，另各候選人、社長和名譽社長亦可監票。



學友社

2011 至 2013 年度 常務委員會委員選舉 參選人備忘

一、宣傳

1. 選舉委員會將寄出候選人之簡介(可附相片)、選舉規則及諮詢會安排予本社所有基本社員和永久社員。
2. 參選人可自行製作兩張 A4 大小的彩色/黑白宣傳海報(不接受橫額)，一式三份，以便張貼兩個社址及選委會存檔。請於 2011 年 10 月 19 日(星期三) 晚上 10:00 或之前，交給選舉委員會秘書謝玉亭小姐(Winnie)。
3. 參選人另可自行印製大小不大於 A5 的黑白紙品類宣傳單張，印製數量上限 50 張，供社員於社內自由取閱，請於 2011 年 10 月 19 日(星期三) 晚上 10:00 或之前，將有關宣傳單張交謝玉亭小姐。
4. 參選人在選舉當天，不可舉行非經大會安排的公開宣傳活動。

二、參選人編號抽籤

1. 舉行日期及時間：2011 年 10 月 8 日 (星期六) 晚上 7:30
2. 地點：總社

三、參選人諮詢會

1. 舉行日期及時間：2011 年 11 月 13 日(星期日) 中午 12:00-下午 2:00 (社員大會當天)
2. 程序：參選人自我介紹 (每人限時 2 分鐘)
台下提問 (每人有 2 分鐘的回答時間，不限次數)
總結 (每人限時 1 分鐘)

四、選舉當天安排

1. 選舉委員會匯報工作
2. 各參選人自我介紹及接受社員提問 (參選人諮詢會)
3. 簡介投票注意事項
4. 投票
5. 點票
6. 公布結果

* 選舉委員會保留一切解釋及修訂以上資料的權利。